

福建省知识产权局文件

闽知发〔2024〕19号

福建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公布 2024 年度新一批 及 2021 年度通过续期的福建省知识产权 信息公共服务网点的通知

各设区市知识产权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管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备案实施办法（修订）》（国知办发服字〔2024〕19号）和《福建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申报及 2021 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续期申请工作的通知》（闽知发〔2024〕12号）要求，为提高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便利性和可及性，进一步完善全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建设，经申报推荐、形式审查、专家评审、公示，决定将漳州

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等 4 家单位列入 2024 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福州科扬专利事务所（普通合伙）等 9 家 2021 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通过续期。

各省级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要不断健全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工作制度和规范，积极推广应用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数据采集和加工、信息利用、信息服务等方面的规范和指引，提升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不断丰富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内容，创新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产品，提升知识产权信息服务效能，为创新创业主体和社会公众提供免费或低成本的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服务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并按要求通过一体化平台申报系统定期向所在地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报送阶段工作进展。

请各设区市知识产权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管局要结合本地区实际，加强对本辖区各网点业务工作开展、信息资源建设、相关人才培养、服务地方经济等方面的指导和支持，促进网点规模化、层次化、规范化发展，及时总结改革成效，加快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和政策，并于每年 12 月 20 日前通过一体化平台申报系统向省局转报辖区内各网点的阶段工作进展和经验做法等情况，重要工作动态及时报送。

联系人：苏长金，电话：0591-87812276。

附件：1. 2024 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名单

2. 2021 年度通过续期的福建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名单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4 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1	漳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2	福州市京华专利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
3	龙岩市金铜产业协会
4	福建师范大学泉港石化研究院

附件 2

2021 年度通过续期的福建省知识产权 信息公共服务网点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1	福州科扬专利事务所（普通合伙）
2	海峡（晋江）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3	厦门市知识产权协会
4	福州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
5	厦门知识产权投资有限公司
6	福州市景弘专利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
7	福州元创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
8	泉州职业技术大学
9	厦门市新华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

抄送：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共服务司。

福建省知识产权局

2024年9月23日印发

